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觀光局 函

地 址：106433 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
聯絡人：沈宗築

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 分機：8280

傳真：02-27739298

電子郵件：f0909684365@tbroc.gov.tw

22067

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2段62號3樓之1

受文者：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1009113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documentap.tbroc.gov.tw/attachmentcenter>)以文號：1100911334及認證碼：700A958129下載附件檔案

- 1.重要公文
 2.原文上網
 3.簡訊內容：

主旨：香港商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等2家公司陳報調整燃油附加費，詳如附件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綜合、甲種旅行社，並詳告旅客，以避免衍生糾紛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110年6月15日交授航空管字（下同）第1100015958號、1100015957號函副本辦理(檢附來函)。
- 二、副本抄送各未設公會地區之綜合、甲種旅行社：請貴公司配合辦理旨揭事宜。

正本：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未設公會地區之綜合、甲種旅行社(含附件)

局長張錫聰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